全國律師聯合會 函

地址:台北市中正區忠孝西路一段4號7樓C室

聯絡方式-電 話:02-23881707 分機 66

傳 真: 02-23881708 聯絡人: 應佳容

受文者:新北市建築師公會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 114 年 9 月 16 日 發文字號:(114)律聯字第 114629 號

速別: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普通

附件:如文

主旨:本會都市計畫及建築法委員會主辦,臺北市都市更新整合發展協會、新北市建築師公會協辦定於114年10月18日(星期六)下午14:00-17:00辦理「日本『都市再開發』專題講座」,敬請轉知會員踴躍報名。請查照。

說明:隨函檢附課程 DM、相關報名資訊。

正本:各地方律師公會

線

副本:本會都市計畫及建築法委員會 蔡主任委員志揚

臺北市都市更新整合發展協會

新北市建築師公會

理事長本和言教

日本「都市再開發法」專題講座

壹、活動內容

一、近年來地震頻仍,民眾對於都更重建的需求日益殷切,政府更高調宣示「大都更時代」來臨,然而「都市更新」的法制與實務爭議,在台灣一直沒有停過。雖然,自 101 年「文林苑」事件發生以降,終於在 108 年完成「都市更新條例」的「大改正」,但行政與司法實務上的個案爭議依舊源源不絕。我國的「都市更新條例」,官方宣稱參考的外國立法例有日本的「都市再開發法」,建築、地政或都計學者也常在與都更相關的論著中,引述日本的「都市再開發法」,政府與民間的都更業者,亦經常前往日本取經,借鏡彼邦的「都市更新」經驗。

二、惟由於國內法學界,對此特殊行政法各論領域的研究學者較少,以致上述對於日本法的觀察,似較缺乏法學方面的視角。近年則有自日本留學歸國的京都大學法學博士康家穎助理教授,在日本的博士論文即是以日本「都市再開發法」為研究主題(「都市再開発における私益・共通利益・公益の調整手法」),是國內少數鑽研於此領域的公法學者。基此,全國律師聯合會特別邀請康助理教授講授相關專題,並且期盼能將法學的論點推廣出去,因此也邀請相關的都更專業工作者一同參加,期許本堂課能為在都更界從事或耕耘已久的國內專業人士,帶來不同以往的知識與觀點。歡迎踴躍報名。

貳、課程名稱:日本「都市再開發法」專題講座

令、主辦單位:全國律師聯合會都市計畫及建築法委員會

協辦單位:臺北市都市更新整合發展協會、新北市建築師公會

肆、時 間:114年10月18日(星期六)下午14:00~17:00

伍、講 座:康家穎助理教授(東吳大學法學院暨法律學系)

陸、活動議程:

時 間	議程	主持人/講師
13:40-14:00		報 到
14:00-14:10	開場	主持人:蔡志揚 主任委員 (全國律師聯合會都市計畫及建築法委員會)
14:10-16:40	講題: 日本「都市再開發法」專 題講座	講師: 康家穎 教授 (東吳大學法學院暨法律學系助理教授)
16:40-17:00		Q & A

柒、授課方式:採全線上授課。

捌、報名名額:限450位。

玖、報名方式:自114年9月23日(星期二)上午10時起至114年10月14日(星期二)中午12時止,以報名先後順序為準,欲報名者請於期間內逕向本會完成報名,以報名先後順序為準,額滿將提早關閉報名系統。10月14日下班前以電子郵件方式通知並提供google meet 視訊連結。

報名連結: https://forms.gle/S6UHAvMzkKiiJrVX9



聯絡人:全國律師聯合會秘書處 應佳容

電 話:(02)2388-1707#66

日本「部市再開装法」事題語度

全線上授課

14: 00 - 17: 00

114/10/18

時間	議程	主持人/講師
13:40-14:00		報 到
14:00-14:10	開場	主持人 蔡志揚 主任委員 全國律師聯合會都市計畫及建築法委員會
14:10-16:40	講題 日本「都市再開發法」專題講座	講師 康家穎 助理教授 東吳大學法學院法律系、日本京都大學法學博士
16:40-17:00		Q & A